

著

卫 己

一部男性写给所有人的身心体验小说

一部自传体小说

一部发生在南国广州的另类情爱小说



广州宝贝

@网络文丛

远方出版社



卫 己 著

「有」人的身心体验小说

广
州

宝

贝

一部自传体小说

一部发生在南国广州的另类情爱小说

@网络文丛
远方出版社



责任编辑:陈 齐
封面设计:心 慧

广州宝贝
卫 己 著

*

远方出版社出版发行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老缸房街 15 号)

新华书店经销 内蒙古自治区党校印刷厂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0 字数:180 千
2000 年 4 月第 1 版 2000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3000 册
ISBN 7-80604-918-5/I·176 定价:19.80 元

性和身体的尖刻礼赞

田 米

继《上海宝贝》之后，这本《广州宝贝》出来了。与“上海宝贝”不同的是，“广州宝贝”不是“酷女孩”，而是随时把讪笑挂脸上，阴着目光的“坏男孩”，他自己都承认：“我是一个严格意义上的浑蛋。”

主人公的背景是广州，但那只是一个虚拟的背景，他似乎在上海、北京、成都都有可能是这副德性。不过，他选择了广州，因为那里有温暖的气候，80年代以来就非常宽松甚至有点混乱的氛围，还有特别的商业文化。在这个环境中，“广州宝贝”的一切荒唐际遇才显得合理。

性是全书的主体，但读者很敏锐地就会发现，一连串混乱的性故事和情节并不是“宝贝”的生活内容，而只是他的思想形式。“宝贝”是用身体来思想，用性来概括生活和世界。

所以，故事的细节与广州的联系被淡化至视线最边缘，而主人公的自言自语成了勾动读者心弦的主线，一直牵着阅读的激情向前推涌，获得一种“堕落”而深刻之快感。应该说，这是王朔之后的又一次自我剖析的极致，是“新新人类”最赤裸的宣扬。

全书最可读，也最具有价值的应是文学语境中的性体验。语言绝美、突兀而散发着刚性魅力；想象更是奇妙，令人难以相信而又无不艳羡如此丰于幻想的性事情境。主人公“我”

2 广州宝贝

(广州宝贝)与他的狐朋狗友们在一大堆妓女和各色“职业女性”、“有闲女性”中左右周旋,玩尽游戏,将性事与娱乐结合得淋漓酣畅,可谓而今“新新人类”没有传统、没有道德束缚,只注重价值和精神取向的“平面”特色。他们的生存不是纵向的,而是平面的,所以他们的思想和行为都重在即时和当下。

当《上海宝贝》出现之后,又有《糖》、《比如女人》等小说出现,作者均为年轻女性,被不少男性评论家赞誉为是“用身体在写作”。这似乎有点反讽的作用:女性作家如果忽视女性身体的存在,必然就不会引人关注。女性的创作与她们的身体一样,本身就应是一种性别特征尤其强烈的行为,男性世界关心的也正是这个。

但在《广州宝贝》中,我们看到了另一种极端:在男性视野和权力下,女性的身体是如何的美丽和富于忍受。作者不赞美这些有美丽身体的女性,而是尖刻地甚至百分之两百夸张之至地客观描写她们,展示她们,切齿地述说她们的忍受对男人来说是多么的尴尬。作者要表达的就是,这些美丽的身体太让男人无奈,她们毁了男性世界。

不过,最有趣的则是,在尖刻礼赞女性灵与肉的同时,女性的形象和意志都始终是以“我”为代表的一群另类男性的精神源泉。男女关系就是这样错位:男人要女人的爱情,结果常常只得到了她们的身体;女人要男人的爱情,结果得到了性。性和身体,爱情的两柄利刃。

目 录 I

目 录

一、在大街上游逛 1

广州是这样一个城市：你在它的大街上游逛几乎就可以对它的隐私一览无遗。这让人自在轻松，不忌讳隐私，更令人尊重隐私，没有人有闲有心去探究隔壁正在天作之合的男女是否合法。在这里，人人忙着赚钱，然后享受自己的隐私。

二、混乱 39

广州的街道小巷绝对是混乱的，无规律可循。这使外地人一到这里就悟出一条道理：条条道路通罗马。过程和手段被绝对地淡化，唯一要紧的就是结果。赚钱是目的，也是结果。享受生活的含义在许多人来说就是享受无拘无束的性。

2 目 录

三、中产阶层的小娱乐 78

大热天也穿着全套西装上班，在中央空调开足的写字楼里俨然掌控着世界。晚饭一定要与公司客户在一起或者与有利可图的狐朋狗友在一起，小聚小酌之后，醉意朦胧去泡妞。喝矿泉水不喝茶，大把吞服壮阳药丸，讲究性交姿式花样翻新，每月必换两道新歌到卡拉OK包间一展雄风。

四、无聊的浪漫 113

在广州的一些发廊，特别是住宅小区内菜市场里的发廊，你可以花 20 元至 30 元上二楼做一个小时的“松骨”（按摩）。为你松骨的小姑娘或青年女子得不到一分钱的报酬，因为老板已管吃管住。姑娘们要想攒钱，只好想方设法从客人那里得到小费。所以，你如果仅仅只是想去那里松松骨，对为你松骨的姑娘并不感性趣，那等于是害她。姑娘们渴望客人动手动脚（这种渴望中有惧怕），这是讨小费的借口。

目 录 3

五、滔滔不绝 144

广州人为了赚你的一分钱,会付出十二分热忱和诚实、耐性,他们的哲学理念是:在金钱面前人人平等。每一个广州人在其一生中都会突然冒出几句不同凡响的人生观念。

六、日常胡思乱想 175

胡思乱想使广州人的经商模式非常灵活,乃至影响到他们对性的独立风格,没有花样翻新的想法或创意,便没有老板赏识你。打工仔一跃而成为老板,最集中的原因就是他敢想。敢想是现在国人都已具备的素质,敢想敢为却似乎只在南方才那么明显。

七、畸恋 196

因为气候的关系,塞车现象如此严重的广州,公共汽车上的乘客的脾气竟很少被刺激起来躁不宁,大家惧怕闷热甚过白刀子进红刀子出。广州的口头禅就有一句:“慢慢来。”

4 目 录

八、大东西	217
-------------	-----

普通话在广州变得越来越普及，成为一种时尚。这多多少少影响了一点广州人的语言习惯。就语言是人类存在的唯一方式而言，广州近 20 年的诸多巨变中，没有哪一样超过普通话对广州人生活方式改变的巨大。事实上，传统的广州人已感到了土生文化的危机，有一种暮气苍凉的感觉。这时，抒情方式就尤为怪异和浪漫。

九、恶梦	254
------------	-----

我到过几乎所有的中国省会城市，在记忆中，能将这些城市区别开来的不是它们的文化特色（因为它们根本就没有特色），不是它们的建筑和名胜等等标志性风景，最能令我记住一个城市的是它大街上的女人。

一、在大街上游逛

广州是这样一个城市：你在它的大街上游逛几乎就可以对它的隐私一览无遗。这让人自在轻松，不忌讳隐私，更令人尊重隐私，没有人有闲有心去探究隔壁正在天作之合的男女是否合法。在这里，人人忙着赚钱，然后享受自己的隐私。

我是一个严格意义上的浑蛋。我读过的书中我只记得起法国诗人米修的两句诗：我出门总是带着床，在大街上游逛，看见满意的的女人，就把引到无边和床上。

广州，这是一个乱中取胜的名字，她让人性从这里开始放荡和升华。

我第一次到广州的时候，就充分体会到这里的疯劲。我的朋友阿连，一个实际上的坏胚引导我去嫖娼，浪费了我本可用于播种天才的精子。

阿连怀才不遇，一喝醉了就去发廊的楼上找小姐狂聊，抒

2 广州宝贝

发自己的理想,他常说的一句话就是自己任何时候都胜过别人的大拇指或中指。

我和阿连醉醺醺地闯进我们常去的“蓝房子”里,那是一家充满刺鼻香味的休闲中心。两三个就坐在我的对面,其中一个最丑的,一直把眼神盯在我牛仔裤的中间,我一直担心她的眼光具有α射线的功能,我下意识地用手挡住此处,才发现原来并不怪那个妓女,而是我的家伙已经破裤欲出,当阿连把两个长得好看的小姐弄走后,我就不用再装了。

我脱那女人的衣裤时,她很平静,既不配合也不反抗甚至也不是麻木。我实在不知道她的意思,等到把她的衣裤脱光后,我的性欲几乎等于零了,只是心中依然不甘心。

我坐在椅子上抽烟,我多想用烟头把这个妓女烫死,这可以避免全中国的善良儿童被她带到地狱里去。但最后我还是被她和欲望笼进去两次了,她的叫声怪怪的,有点像我在北海边遇见的那些皮肤黝黑,模样奇丑的陪游小姐,我越是狂操,她越是乱叫,真没有逻辑感。她的隧道给我的不过是一种麻布口袋的感觉,第三次是我应她的要求干的,当我也学她叫时,她职业性地笑了,用严肃的语气要求付钱,我说给 50 块,她说要按次数算,应该给 150 块,我说那就应该只给 30 块,她吃惊,我说每个男女生而平等,我也应该每次收你 40 块,有加有减很合理。最后我们仍以 50 块结账。当阿连最后告诉我他只花了 30 块时,我有点难过,认为自己是头傻逼,按阿连的标准,我是可以倒收钱的。

在广州呆久了，有了一个比较固定的床伴，这就是阿琳。可她总是执着的认为我们是情侣，每当这时我就冲她喊：“我们除了是伙伴，什么都没戏。”

阿琳基本上是一头疯狂的猫，在大街的风中乱闻乱嗅，以此取乐。而在每一个有男人的地方她都要扮演妓女的角色，有时还在电话亭和卫生间里。她甚至会躺在海珠广场上，撩起衣裙用手指拨弄自己那个地方，当然，这是在温暖的二月的夜间。我以为，全国找不到一个男人的那玩艺儿大到能令她满意的程度——一个也没有。

男人的玩艺儿一进入她身体便会蜷起来，她需要胀大、自动爆炸的纸火箭和滚烫的蜡油、木焦油，你若是由着她，她会割断你的命根，叫它永远留在她身体里。阿琳这样的女人在一百万女人中才有一个！这是试验室里的阴户。没有一种石蕊试纸能显出它的颜色。

这个阿琳还是一个骗子，她说她以前有个爱人，但我却听说，她用一个波尔多干红酒瓶砸破了他的脑袋，她满嘴脏话和承诺，可怜的那个爱人，他的小弟弟只能在她体内蜷起来然后摊成一片泥，只要她吸一口气他那玩艺儿就会掉出来，像一只死泥鳅一样。

阿琳有一张宽厚的嘴、一对张扬的耳朵和一个浑圆的屁股，她的下身的道路是男人们通用的。只要有硬物碰触，它便一直通到喉咙处。你从林荫道进去，从潮湿的门出来，夜间的暖水顺着河堤流去，在桥下静静地流淌，仿佛一面镜子，阿琳就躺在那儿，河道里满是玻璃碎片。含羞草在哭泣，窗户上有一个潮湿的、雾状的月亮。阿琳是一百万女人中的佼佼者。

4 广州宝贝

她整个人就是下身，你可以坐在里面看一部人类有史以来最狂乱的巨著。

海珠广场对我并不意味着什么，广告的景物对我都不意味着什么。我说话说累了，看人脸孔看烦了，找本书看吧，藤椅坐着不舒服，我整天坐着坐腻了，红色的壁纸叫人厌倦，看着这么多人没完没了地胡扯更叫人心烦。这间卧室和箱子总是打开的，阿琳的衣服杂乱无章地四处丢着，我的从未动过的笔记本和冷落在一旁的手稿也四周乱丢着。

1992年在广州，我仍记忆犹新的只有一夜，那是一个难得的夜晚，我刚到广州时交的一个文友吴清辉有点儿醉了，他还有点儿讨厌我，因为我跟我们喝酒的那个小酒吧的每一个小姐贴着身子跳舞，我就是这样对我搂住的每一个女人说的——我不久就要移民到美国去！我就是这样对那个有双小眼睛的女郎说的。

到了卫生间里，我站在小便器前，下面勃起得厉害，它显得既轻又重，像一只插上翅膀的枪弹，我就这样站在那儿时，两个女人溜进来了，我双手握着，友好地同她们打招呼，她们朝我挤挤眼便走过去了，我正在走廊里系裤扣，便看到其中一个女人在等她朋友从厕所里出来。

.....

还在奏乐，可我现在在这女人的怀抱中，她搂着我，我便不在乎谁会来，会发生什么事。我俩慢慢蠕动着钻进一个小包房，我让她手扶着墙弯腰俯在那儿。我试着把那东西插进

去,可是不成功,于是我们又坐下试了一回,可还是不成功,无论怎样试都不行,她自始至终握着我的,活像握着一件灭火器一样,可是没用,我们太兴奋、太急切了。

还在奏乐,于是我俩又从小屋里匆匆出来回到走廊里。我摇摇晃晃回到桌旁,吴清辉脸上红扑扑的,说:“咱们明天去海口”。我立刻同意了,回到住地后我吐得到处都是。

在广场旁边的一条小巷里,有一间卖 A 片光碟和杂志的小店,我常去那儿光顾,老板就会让一个胖胖的姑娘来招呼我,陪我选片。这时,我会要求她陪我看片,然后在她身上一阵乱摸,然后把她按在破沙发上,我可以什么都不买,只需付给老板 200 元钱。

临近傍晚时分,我坐在广场的水泥椅上,有一个傻呼呼的妞儿在我身旁大谈麻将,我们相互牵着手,后来她把两根手指伸进了我的裤裆。

后来我们在草地上躺下。有人在唱一支凄凉的歌,空气令人窒息,妞儿口中有一股酒气,我开始僵硬地、机械地上下移动,这是一种疯狂的、徒劳无功的运动,像花了整个青春时间堆起来的一堆积木,不过却是准时完工的。我把她从身上拽下来,音乐仍往我耳朵里灌。

天上像是有水在流动,而上升的雾气又使冰呈青色,冰河沉入一片翠绿色之中,小羚羊、大羚羊、金枪鱼和海象在天边徘徊游荡,而狮子一跃跃出了北极圈……

妞儿坐在我腿上,她的眼睛像两个小小的肚脐眼儿,我看她的大嘴巴湿漉漉的,光闪闪的,便亲了起来。于是她又哼

6 广州宝贝

起“寂寞让我如此美丽……”，啊！小妞，你还不知道这对我意味着什么。

我正沿着广场林荫道散步，身上装着我母亲从北京急急寄来的一千多块，很阔气，天气已有点春天的意思了，一个有毒有害的春天似乎就要从街上的每间房屋的缝里溢出。

我每天夜里都回到这儿来，因为这儿有几条患打摆子病的街道吸引着我，它们要待白天的光亮渐渐消失、女人们各就各位后才暴露出其邪魅的光辉，尤其令我印象深刻的是滨江路上的一条斜斜的小街，它就藏在林荫大道后面，像一条熟睡的蜥蜴。

在这里总聚集着一串秃鹰般的鸡，她们哇哇叫着扇动肮脏的翅膀，她们伸出锋利的爪子把你抓进一个门里，她们全是一伙快活而又贪婪的魔鬼，完事之后连系裤子的时间都不给你，她们领你来到背街的一个小房间里，通常是没有窗子的房间，然后她们撩起裙子坐在床边上，很快查看你一番，朝你那玩艺上胡乱摸几下便替你把它塞进去了。你还在洗身子时，另一个满脸放光的小娘子便扯着她的猎物站在门口等着呢，她冷淡地望着你最后草草洗几下了事。

曼娜与众不同，这从她的外貌上可看不出来，没有什么特征可以把她跟另外那伙每天下午和傍晚在这里碰头的妓女区别开。我刚才说过，这是春季的一天，我母亲汇给我的那些钱

在口袋里蠢蠢欲动。我有一种模模糊糊的预感：到达海珠广场之前我准会被一只秃鹰拖了去。

沿着林荫大道漫步时，我早就注意到曼娜在朝我这边瞄，一副到处游荡看热闹的婊子派头，她的鞋跟塌下来，她戴着便宜的手饰，脸色发青，涂上胭脂反倒更显出妓女特有的青白色皮肤，同她谈妥条件并不难，几分钟后我们便进了她的房间，窗帘放下，床罩也掀到一边去了，她并不急于尽快了事，她坐在浴缸边擦肥皂，一面愉快地跟我东拉西扯，说她喜欢我穿的灯笼短裤，她认为它“爽呆了”，从前是的，不过现在我已经磨白了屁股那地，幸亏靠外衣遮住。她仍跟我愉快地说着话，起来擦干了身子，突兀地扔下毛巾朝我随随便便走过来，她开始热烈地抚弄自己的下体，用两只手摸它、爱抚它、拍它。当时她滔滔不绝说话的劲头儿和用双乳夹住我的鼻子这个动作至今仍使我难以忘怀。她谈到它时那种口气仿佛叫你觉得那玩艺儿是她花了大价钱买来的，是身体以外的某件东西，这件东西的价值随着时间的推移在增加，现在她在这个世界上最宝贵的东西便莫过于它了。她的话赋予它一种奇妙的芬芳气味，它已不再只是女人的下体，还是一件宝贝、一件魔物、一件极有魔力的宝贝、一件菩萨赋予的礼物，而且并不因为她每天都用它换几个钱而丧失一点点魔力，她躺在床上，大叉着双腿，用两只手捂着它又抚弄了一阵，同时还一直用粗哑的声音咕哝着，说它好、漂亮，是一件宝贝、一件小宝贝。

不过她那个小玩艺儿也的确不错！那个星期日下午空气中弥漫着春天的有毒气味，一切都很圆满。

走出曼娜的小房子时我在外面刺眼的光线下重新细细打量了她一番，清清楚楚地看清了她是一个怎样的一个鸡，更有甚

8 广州宝贝

者,她从我这儿骗到了一顿饭吃、抽了我的烟、坐了我的坐租车,可是这一切一点也没有使我气恼,老实讲,是我鼓励她这样干的,我十分喜欢她,于是吃完饭后回到她的房间又睡了一次,这一回是“为了爱情”,她的紧而多毛的玩艺儿又一次发挥了它的活力和魔力,对于我它也开始具有独立的生命了。

曼娜是一个彻头彻尾的婊子,连她的好心肠也是婊子式的,她的婊子心肠并不真好,而是一颗懒散、麻木不仁、软弱的心,这颗心只能被感动一会儿,它本身毫无见解,是一颗又大又软弱、只能被人打动一会儿的婊子心。无论曼娜在她自个儿闯荡出的世界是多么卑微、自私狭小,但她在其中却如鱼得水,而这本身便是能耐,是一件叫人精神振奋的事情。

我俩已经混熟之后,她的伙伴们便揶揄我,说我爱上曼娜了,这是一种她们几乎无法理解的情形,我就说:“说得对!说得对!我爱上她了,而且还要爱到底!”当然啦,这是谎话,我不能设想去爱曼娜犹如不能设想爱上一只蜘蛛一样,即使我不变心,也不是对曼娜不变心,而是对她两条大腿间那个毛茸茸的东西不变心。

不论何时看到另一个女人,我会马上想起曼娜,想起她留在我脑海里的那片火红的、似乎将永生的小丛林,坐在那间小香烟店的露天座位上看着她干她的营生使我很开心,我观察她用对付过我的同样手段对付别人,她做同样的鬼脸、玩同样的把戏,“她在干她的活儿!”——这就是我的想法,我是以赞许的态度看待她的交易的。后来同吴清辉混在一起后,我看到她夜复一夜地坐在她的习惯位置上,圆圆的丰满的小屁股